

证券代码：831404

证券简称：宝丽兴源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史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刊登了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14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400 万元（含）人民币，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公司以位于通州区景盛南二街 25 号 13 幢 1 至 4 层 101 的房产作为抵押物为该笔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条款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14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7 日